

证券代码：839368

证券简称：群臻科技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 浙江群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浙江群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7 日上午 9:00。

预计会期 0.5 天。

####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4 月 29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京师（温州）律师事务所章俊斌、翁鹏威律师。

(七) 会议地点

浙江群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 审议《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2018 年年度报告》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二) 审议《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依据公司董事会 2018 年度工作的实际情况，董事会就 2018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和汇报，形成了《2018 年董事会年度工作报告》。

- (三) 审议《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依据公司监事会 2018 年度工作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就 2018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和汇报，形成了《2018 年监事会年度工作报告》。

（四）审议《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公司编制了《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根据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公司编制了《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经董事会研究决定：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七）审议《关于续聘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拟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的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继续作为本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机构。

（八）审议《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根据财政部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公司会计政策相应发生变更。修订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

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九) 审议《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十) 审议《关于补充确认 2018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关于补充确认 2018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 3、法人/合伙企业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合伙企业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法人/合伙企业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本次

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5、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

（二）登记时间：2019年5月7日8:00-9: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金建海

联系地址：浙江省永嘉县瓯北镇和三村

联系电话：0577-67318589

传真：0577-67372589

邮政编码：325105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浙江群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二）《浙江群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公告编号：2019-005

---

浙江群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7日